

陕西省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
2025 年运动队专用训练比赛器材
购置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 SNCG-FM-2025134)

甲方(采购方): 陕西省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

乙方(供货方): 大连市福旺幸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方）：陕西省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

联系方式：029-87852666

联系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建西街 99 号

乙方（供货方）：大连市福旺幸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04MACFE0U26P

联系方式：13478581658

联系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高尔基路 705 号 3 层 2 号凯德和平广场
03 层 05A/06 号

陕西省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 2025 年运动队专用训练比赛器材购置项目
由 陕西省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以下简称甲方）委托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组织招标，经投标评审确定 大连市福旺幸体育文化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第二标段 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标的及数量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价 (元)	数量	单位	金额 (元)	制造商	品牌	主要技术参数
1	滑板 板面	238.60	200	片	47720.00	深圳市沸 点滑板有 限公司	psychos	1、板面尺寸： 8.0 英寸。2、 板面材质：枫 木。
2	滑板 砂纸	59.65	200	张	11930.00	深圳市沸 点滑板有 限公司	psychos	材质：PE 材质。
3	滑板 支架	238.60	100	套	23860.00	深圳市沸 点滑板有 限公司	JUSTICE	材质：铝加合 金。 尺寸：139 英

								寸。
4	滑板 桥钉	51.70	100	套	5170.00	深圳市沸 点滑板有 限公司	JUSTICE	材质：钢。 尺寸：1 英寸桥 钉。
5	滑板 轴承	69.60	100	套	6960.00	深圳市沸 点滑板有 限公司	JUSTICE	尺寸：内径 8 毫米、外径 22 毫米。
6	滑板 轮子	149.09	100	套	14909.00	深圳市沸 点滑板有 限公司	JUSTICE	轮组尺寸：52 mm。 硬度：硬度。 99 A
7	滑板 护具	397.65	72	套	28630.80	深圳市沸 点滑板有 限公司	psychos	S 码-L 码护具 (头盔、护肘、 护膝、护腕)。
合计（大写）：壹拾叁万玖仟壹佰柒拾玖元捌角整 小写：¥139179.80 元								

2. 合同价格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壹拾叁万玖仟壹佰柒拾玖元捌角整（¥139179.80 元）。

2.1 合同总价为甲方指定地点的交货价，包含但不限于设备、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培训、质保、税金、关税（进口产品）等费用。

2.2 合同为总价合同，不受市场价格变化的影响。

3. 交货条件

3.1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2 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验收并交付使用

3.3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1 年

4. 合同价款

4.1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5.款项结算

5.1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5.2 货币单位：人民币

5.3 结算方式：

5.3.1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照合同要求供货到位，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验收入库资料，经甲方审查合格后向乙方付款。甲方付款前，乙方应提供相应金额发票。

6.在签订合同前，乙方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招标内容及采购要求》中所有承诺事项要求落实，如未在规定时限内按要求完成所承诺事项的，则视为主动放弃中标资格。

7.运输

7.1 运输由乙方负责，运杂费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

7.2 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保证甲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必须保证如期交付，不得断货，否则，因断货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7.3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项目现场。

7.4 乙方提供的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包装要求，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执行。

8.验收及质保条款

8.1 乙方货物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详尽（中文版）技术资料。其中包含设备序列号、产品合格证、使用说明书、用户手册、完整的技术维护手册及其它资料。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乙方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8.1.1 当满足以下条件时，甲方才向乙方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8.1.1.1 乙方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8.1.1.2 货物符合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8.1.1.3 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8.2 乙方的产品质量应当符合国家行业规定的标准，并无任何瑕疵；乙方应按配置清单要求提供原装全新产品，对该产品实行三包（即包修、包退、包换）。

9. 权利义务

9.1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9.1.1 甲方有权随时了解项目进度，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

9.1.2 甲方有权对项目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资料。

9.1.3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或有关法律法规、政府采购管理的相关职能规定，对本项目进行监督和检查，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9.1.4 甲方有权在乙方履行合同过程中出现损害或可能损害公共利益、公共安全情形时终止本合同。

9.1.5 甲方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或法律法规的变动对项目的需求标准和质量要求作出相应变动或者取消项目。

9.1.6 甲方有权将乙方履行合同情况及不符合政府采购管理规定情况，向相关部门报告并纳入不良信用记录、年检（报）、评估、执法等监管体系中。

9.1.7 甲方负责项目的采购/招标组织，并对采购结果承担责任。

9.1.8 甲方负责办理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手续，提供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的协助，负责政府采购相关的法律法规解释。

9.2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2.1 乙方有权自甲方处获得与提供本合同的所有必须的文件、资料。

9.2.2 乙方应配备具有相应资质、特定经验的工作人员负责项目实施，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标准、要求和时间完成项目。

9.2.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将本合同项下的项目转包给第三方承担。

9.2.4 乙方应负责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安全管理职责、疫情防控措施和与之相应的应急预案，因乙方未尽到管理职责发生安全事故的，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2.5 乙方承诺根据本合同提供的货物及相关的软件和技术资料，均已取得有关知识产权的权利人的合法授权。如发生涉及到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等争

议，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法律及经济责任。

9.2.6 乙方应接受并配合甲方组织的对本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与检查，对于甲方指出的问题，应及时作出合理解释或予以纠正。

9.2.7 乙方应对项目资金进行规范的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加强自身监督，确保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

9.2.8 乙方应建立健全财务管理与报告制度，按要求向甲方提供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执行情况、成果总结等材料，并配合甲方及甲方组织的监督检查或绩效评价。

9.2.9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无条件接受和配合甲方或甲方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与本合同相关的审计。乙方应保存与本合同相关的记录和账目，保存期限为本合同履行完毕或终止后 15 年。经提前通知，甲方或甲方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所有权检查并复制上述记录和账目。

9.2.10 项目交付后，乙方应无条件返还甲方向其提供的文件、资料并向甲方移交项目资料，同时乙方应当自留一份完整的项目档案并予以妥善保存。

10.违约责任

10.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10.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逾期交付货物价款的 1%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乙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不免除其交货的责任，逾期 3 个自然日甲方有权利解除供应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付款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10.3 如乙方在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 10 天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乙方不能交货，甲方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乙方除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外，还应向甲方偿付政府采购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10.4 乙方所交付货物及伴随的工程或服务不符合其投标承诺，存在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情形的，甲方要求更换一次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政府采购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要求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并将有关情况上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

11.争议解决

11.1 执行本合同中产生纠纷，由甲方与乙方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2. 合同生效及其他

12.1 双方预留的联系地址、联系方式系双方送达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及法律文书的送达地址。本合同约定的送达地址的适用范围包括非诉阶段和争议进入民事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法院可直接通过邮寄或其他方式向双方预留的地址送达法律文书。任何一方的送达地址变更的,应在变更当日书面通知对方,否则由此而引发的全部责任和损失均由未履行方自行承担,且对方的所有通知均视为已合法有效送达。

12.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2.3 合同份数由甲方和乙方具体商定。

12.4 未尽事宜由双方在签订合同时具体明确。

甲方:陕西省社会体育运动发展中心
(盖章)

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建西街99号

邮编:710000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029-87852666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25年11月17日

乙方:大连市福旺幸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盖章)

地址: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高尔基路705号3层2号凯德和平广场03层05A/06号

邮编:116021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13478581658

传真: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和平广场支行

账号:411910182010905

日期:2025年11月17日